

聯合的功效

有人攻勝孤身一人若有二人便能敵擋他(傳四：12)

孤僻的人，要作第一，永遠是第一；但遇到戰爭的時候，就很容易成為第二了。

神的兒子主基督耶穌在世的時候，很注重聯合的力量。在訓練門徒的時候，總是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出去工作(可六：7 路一〇：1)。在需要騎驢進耶路撒冷的時候，祂差兩個門徒去牽驢使用(路一九：29)。在預備逾越節最後晚餐的時候，祂也是打發彼得，約翰二人同去(路二二：8)。

律法禁止憑一個人的見證定人的罪：至少要有兩個人作見證，才可定案(約八：17 申一七：6 一九：15)。在“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”的環境，主耶穌不是派一人兼顧兩三個教區，卻是差遣門徒，兩個兩個的出去(路一〇：1-3)。五旬節後的教會，仍然是繼續這個原則(徒一一：25,26 一三：3)這表示 初期教會信得過主耶穌沒有搞錯了算術和戰術。這樣不會使工人荒更加嚴重，而是提高效果，間接是解決工人荒的良策。

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，因為二人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。若是跌倒，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...有人攻勝孤身一人，若有二人便能敵擋他；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。(傳四：9-12)

合成的力量，大過分開的力量。需要負擔大重量的繩子，用分為三股的微弱細繩，必然不能維繫，折斷使物件墜落在地上；合成一條大繩子，就粗壯得多。聖經又說：“一人追趕千人，二人使萬人逃跑”(申三二：30)。人數加一倍，合在一起的效果竟大了十倍。所以不要以分布廣為誇口，伸展得遠而單薄；屬靈戰爭不是為了意

氣，是以得勝榮耀主為目的。

無論怎樣健全的人，也有軟弱的時候，有時灰心，有時患病，甚至怠惰起來，或在情緒低沉的時候，受了試探，有時為過犯所勝；有兩個人在一起，就可以扶持相顧，而不會孤單無助。在天國路上，爭戰需要有人同心相助，衛道也必須合作。只有興趣建立一言堂的人，免不了垮下去。為了主的事工，要忠心，有智慧，同心合作，抵擋仇敵，打美好勝仗。

這個道理不難理解；但問題是誰願作第二人。華人教會特以缺乏合作知名。願聖靈感動我們，肯為主犧牲己見，學習互相勉勵，彼此建立，同心若金，攻錯若石，完成主的使命。